

论文支撑数据公共保存与共享暂行办法

《数据分析与知识发现》编辑部

为支持论文结论的客观检验和重复验证，本刊从2016年起要求投稿论文必须提交支撑论文结论的科学数据（论文支撑数据）供评审，被录用论文的作者通过公共数据平台保存或通过自存储保存论文支撑数据来支持论文重复验证^①。

为保障论文支撑数据的可获得性和可检验性，根据国务院《科学数据管理办法》和中国科学院《科学数据管理与开放共享办法（试行）》，本刊从2022年3月20日起，要求所有被录用论文的论文支撑数据在稿件被录用后进行公共保存。本刊鼓励在2022年3月20日前被录用的作者参照此办法执行。

1、为什么要对论文支撑数据进行公共保存？

（1）论文支撑数据是论文研究结论的组成部分和检验依据。论文作者有责任支持本刊和读者对论文内容的检验，支持论文研究的重复验证。

（2）论文支撑数据的公共保存指它们被保存到可公共获取的数据存储库（公共保存平台）长期保存，按规范的授权开放获取。论文支撑数据作为已发表论文的有机部分，未经本刊同意不得撤除或修改。

（3）无合理原因、未经编辑部同意而不愿意按本办法提交论文支撑数据公共保存的，本刊有权拒绝对所投稿件进行评审。

2、哪些数据必须/应该/可以进行公共保存^②？

（1）研究论文中用于计算分析生成论文直接结果（包括但不限于图表）的数据，抽样调查用于最终结果分析的样本数据，作者因论文研究编制的直接研究量表，文献综述或荟萃分析等作为结论分析对象的文献题录清单，数据挖掘中生成最终结果的参数数据集，词表或本体构建工作中的能实质体现词表/本体结构与内容特点的子集或能充分证明研究结论的其他部分，必须公共保存。

（2）关于论文数据分析的工具与方法、调查抽样方法、系统研发配置等的说明数据，如果在论文正文中因篇幅原因未能清楚说明的，应该公共保存；如果必须依靠这些数据才能证明论文实质创新研究成果，则这些数据必须公共保存。

（3）支持（1）类数据分析计算的底层派生数据（Derived Data）或者原始数据，以及其他支持论文研究的数据，可以在合适授权下公共保存。

^①《数据分析与知识发现》编辑部：支撑数据提交要求。

https://manu44.magtech.com.cn/Jwk_infotech_wk3/fileup/2096-3467/NEWS/20161213090914.pdf

^②本办法中使用的“必须”（Must）、“应该”（Should）、“可以”（May）的定义遵从 IETF 的 RFC2119“Key words for use in RFCs to Indicate Requirement Levels”中的规定，见 <http://www.ietf.org/rfc/rfc2119.txt>。

(4) 作者撰写评述、系统研发、政策分析等论文时，如果其中重要的研究结论是通过数据分析得到，则相关分析数据必须按前述原则公共保存。

3、哪些数据可以不进行公共保存？

(1) 涉密且未经解密的数据，不公共保存；如果数据与论文关键结论相关，经有关部门批准，应授权本刊及其审慎选择的评审专家（简称本刊）审查。

(2) 虽非涉密，但属于以下类别的数据，应在投稿时经脱敏处理后作为论文支撑数据提交并公共保存；如果未经脱敏处理的数据直接与论文关键结论相关，应授权本刊审查，可不公共保存：

- 1) 政治、外交、安全、宗教、公序良俗等方面涉及敏感问题的数据。
- 2) 涉及个人隐私的数据。
- 3) 涉及作者机构重大竞争需求的数据。

(3) 应合理区分与当前论文结论直接相关的数据（论文支撑数据）和与长期研究相关的累积性数据（长期项目数据）。论文支撑数据必须公共保存；如果长期项目数据直接与论文关键结论相关，应授权本刊审查，可不公共保存。

(4) 作者认为有其他合理理由不适合公布的其他数据，如果直接与论文关键结论相关，应授权本刊审查，可不公共保存。

(5) 存在本条各款情况时，作者在投稿时必须说明；本刊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业界规范核查数据性质。

4、能否提交来自第三方或衍生于第三方数据的论文支撑数据？

(1) 作者在论文研究中使用非公共领域的第三方数据，应遵从著作权法规要求，保护第三方数据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规范引用数据、对第三方数据权利人的贡献进行符合贡献比例的认可。

(2) 作者利用第三方数据抽取、分析、计算等得出的支撑论文结论的数据，作为论文支撑数据进行公共保存。

(3) 如果作者在使用非公共领域的第三方数据时没有得到数据权利人同意将论文支撑数据提交公共保存的，应在论文投稿时向本刊编辑部说明。

5、谁拥有论文支撑数据的著作权？

(1) 除法律法规另行规定外，作者或作者机构拥有论文支撑数据的著作权。

(2) 如果论文支撑数据中包括第三方拥有著作权的数据，作者应按照著作权法或与第三方约定，确定相应数据的著作权。

(3) 本刊及其评审专家仅为评审目的使用论文支撑数据，只要求权利人授予为论文评审和公共保存所必须的数据处理、保存和经过授权发布的权利。

(4) 公共保存平台对论文支撑数据进行保存和发布时，只要求权利人授予为提供服务所必须的数据处理、保存和经过授权发布的权利。

(5) 使用者通过公共保存平台使用数据时，只享有授权条件下的使用权。

6、作者如何授权用户进行数据使用？

(1) 作者授权公共保存平台按照授权许可提供的检索和获取服务，在论文通过网络或印本正式发表时（含提前发表，以先发表时间为准）即启动。

(2) 作者在公共保存平台可选择 Creative Commons (CC) 许可协议的合适版本对数据使用授权。本刊鼓励作者优先使用 CC_BY 协议。CC 许可协议详细定义见 <https://creativecommons.org/>。

(3) 如果论文支撑数据是大规模数据集或数据库，作者在公共保存平台可选择 ODbL 许可协议 (Open Database Licenses) 的合适类型对数据使用授权。ODbL 许可协议详细定义可见 <https://opendatacommons.org/licenses/odbl/>。

7、作者可否对论文支撑数据的使用提出进一步的要求？

(1) 作者可通过公共保存平台提供数据权利人免责声明，包括：①除非与直接验证论文结论相关，作者无义务向使用者提供补充数据；②除非实质影响到论文结论，使用者对数据采集或处理的不同意见由使用者另行研究处理；③除在论文中或元数据中的说明外，作者无义务帮助使用者进一步解读数据或使用数据。

(2) 作者可通过公共保存平台对使用者以自己数据为主生成新的成果时，要求使用者认可作者贡献，包括但不限于：规范引用、专门致谢、作为论文合作作者、作为产品合作开发者、经济补偿等。

(3) 如果论文支撑数据是大规模数据集或数据库，作者可通过公共保存平台要求对该数据的整体使用给予进一步的授权限制，包括但不限于：登记；登记并申请；签署简要协议；签署专门协议；支付合理费用等。

(4) 如果使用者希望作者针对论文支撑数据提供进一步的服务，由双方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法律的基础上另行协商一致进行。

(5) 作者的所有要求应符合国家关于科研诚信和数据共享的基本规定，符合资助机构或作者机构要求，遵守比例原则，不对数据共享造成不必要的负担。

8、本刊如何选择公共保存平台？

(1) 本刊根据国家发布的《科学数据管理办法》和可信赖长期保存系统规范，选择国内一个数据服务平台作为本刊论文支撑数据的公共保存平台。

(2) 本刊选择的公共保存平台应能提供：可靠的数据长期保存，规范的相关利益者权益管理，稳定可靠的数据开放获取，安全的保存系统运行，公开规范的保存审计，经济合理的费用。

(3) 本刊选择的公共保存平台应能遵循可信赖长期保存系统审计与认证的国内国际规范，能按期进行可信赖长期保存系统的认证审计。

(4) 本刊选择的公共保存平台应得到国家科研与教育管理部门或国家教育科研权威机构认可。在此基础上，本刊优先选择得到国内外重要期刊出版社认可和被权威数据索引平台收录的数据保存平台。

(5) 本刊应公示所选择的公共保存平台，应与公共保存平台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协议，详细约定数据长期保存、权益管理、开放获取、系统安全、审计认证等要求。本刊将定期对所选择的公共保存平台履行协议情况进行评审。

(6) 本刊编辑部在投稿终审通过后经专门流程向公共保存平台提交论文支撑数据；必要时作者需要补充论文支撑数据的元数据和授权许可选项；本刊在确认论文支撑数据得到规范的保存后最终录用论文。

(7) 未录用论文的作者不需要向公共保存平台提交数据。

(8) 如果作者选择其他数据平台保存论文支撑数据，仍需按照本刊要求向本刊选择的公共保存平台提交保存论文支撑数据。

9、公共保存平台能为作者提供什么服务？

(1) 为论文支撑数据赋予唯一标识符（DOI），推荐规范的引用元数据。

(2) 对论文支撑数据提供安全的长期保存服务。

(3) 对论文支撑数据提供多种途径的灵活检索服务。

(4) 为作者提供论文支撑数据公共保存的确认证明，并可协助资助机构和作者机构进行论文支撑数据公共保存的确认验证。

(5) 支持作者对论文支撑数据的使用授权进行管理和对论文支撑数据的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和分析。

(6) 为期刊和作者动态建立数据集门户。

10、对论文支撑数据的格式有什么要求？

(1) 作者应按照生成论文研究内容的数据格式进行公共保存。

(2) 作者应尽量使用公知常用的标准数据格式。

(3) 如果作者使用的数据格式不是公知常用的格式，作者应该在数据集元数据中说明所使用的数据格式、处理软件并给出原始说明信息的 URI。

(4) 本刊与公共保存平台商定提出描述数据集的必备元数据、推荐元数据和可选元数据，作者必须提供必备元数据，鼓励作者提供推荐元数据和可选元数据。

11、对论文支撑数据有什么审核要求？

(1) 作者对论文支撑数据的相关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可用性承担责任。如果数据达不到相关的学术技术标准，将导致论文不被录用。

(2) 作者对论文支撑数据的安全性承担责任。如果数据因自身原因无法通过数据安全性检查，将可能导致论文不被录用。

(3) 作者应为所保存的论文支撑数据提交完整和准确的必备元数据。没有提交必备元数据的，将可能导致论文不被录用。

12、作者是否要为论文支撑数据的公共保存付费？

(1) 本刊对论文支撑数据的审查不收取费用。

(2) 本刊与公共保存平台协商共同承担公共保存服务的基础费用。

(3) 在论文支撑数据过于庞大、确需专门工具或需采购专业服务进行审查时，所涉及费用需要协商解决。

(4) 如果作者要求本刊或公共保存平台提供个性化延伸服务，由双方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法律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进行。

13、期刊对论文支撑数据的提交与公共保存有什么责任和义务？

(1) 本刊应公开发布关于论文支撑数据公共保存与共享的相关规则，应尽责努力地向作者提供相应的协助与咨询服务。

(2) 本刊及本刊评审专家应按照国家科学诚信规范和国际期刊界认可的编辑评审规范，对评审论文、论文支撑数据和评审信息保密。

(3) 本刊应尽责努力协助公共保存平台向作者提供优良服务，尽责努力协助作者维护在公共保存平台的权利。

(4) 作为期刊投诉调查流程的一部分，支持作者对论文支撑数据公共保存中本刊或公共保存平台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投诉，本刊将按规定程序处理。

(5) 本刊承诺，除已经公开说明的目的和方法外，未经作者同意，本刊不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或途径发布或使用作者提交的论文支撑数据。

14、公共保存平台对论文支撑数据的保存和使用有什么责任和义务？

(1) 平台应保证本刊论文支撑数据的可靠的长期保存和经授权的开放获取。

(2) 平台应提供符合业界规范的数据描述、引用、使用许可、免责声明、贡献认可、使用统计等服务，应尽责努力提供论文支撑数据的技术审查服务。

(3) 平台应向本刊提供方便可靠的论文支撑数据提交服务、双向检索服务、期刊论文支撑数据单独门户服务及其使用统计分析服务。

(4) 平台应根据权利平衡、知情同意、诚信尽责、规范契约、可循证检验等原则处理与作者在数据保存和服务中的相关事宜。

(5) 平台应按照业界规范保证数据公共保存和使用过程的安全可信赖，应建立论文支撑数据公共保存和使用中的投诉、调查和处理的公开流程。

(6) 平台应承诺除已经公开说明的目的和方法外，未经作者同意，不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或途径发布或使用本刊作者提交的论文支撑数据。